

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文件

达市环办发〔2020〕2号

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工作的 通 知

各派出局：

按照《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全省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工作的通知》（川环办函〔2019〕513 号）要求，现将我市 2019 年度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内容

2019 年度危险废物产生、转移、贮存、利用和处置情况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申报对象

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各县（市、区）辖区内危险废物产生

单位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及时组织。各派出局要结合日常监管、第二次污染源普查、环境统计、环评和“三同时”验收等情况，加强与当地卫生、科技、教育、交通、商务、市场管理等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，认真筛查危险废物产生源情况，统筹安排好本辖区危险废物年度申报工作，落实专人负责，严格把关，确保申报登记数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。

(二) 强化审核。各派出局要组织专人对申报数据进行审核，重点审核往年报错率较高的危险废物类别、危险废物代码和行业代码。同时，要加强对申报单位危险废物辨识、申报登记表填写等业务指导。危险废物类别和代码要按照《危险废物名录(2016年)》进行填报。行业代码参照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(GB/T 4754-2017)》和《国家统计局关于执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第1号修改单的通知》(国统办设管字〔2018〕93号)(国家统计局官方网站下载)确定。

(三) 规范填报。一是要如实填报。危险废物申报单位要如实、详细填写《四川省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表》(见附件1)，按所属类别选择填写相应的《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汇总表》(见附件3-附件7)，并将填报材料的纸质版(见附件1)(一式三份)和电子版(见附件1、附件2)报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审核备案。二是

要全面填报。接收其他单位医疗废物的医疗机构，填写附件 1 时应包含所接收的外单位的医疗废物量，此外还需填写《医疗废物构成情况统计表》（见附件 2），并将填报材料的纸质版（一式三份）和电子版报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审核备案。被接收单位可不再另行开展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工作，但要复印接收单位申报表留档备查。三是要准确填报。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，对外单位收集的危险废物不进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，纳入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经营情况报送管理。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自身产生的危险废物应纳入申报。四是要按时填报。各派出局要汇总辖区内各申报单位的申报数据，按照工业企业、医疗机构、机动车维修单位、教育科研检测机构、其他单位五个类别，分别按附件 3 至附件 7 填报汇总，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前，将审核后的附件 1-2（纸质盖章版），附件 3-7（电子版）上报我局，以便我局及时审核汇总上报省厅。

联系人：王强 向虹余 联系电话：0818-2657516
联系邮箱：dzhbz1@163.com

- 附件：1. 四川省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表
2. 医疗废物构成情况统计表
3. 2019 年四川省 XX 市（州）工业企业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汇总表

4. 2019 年四川省 XX 市（州）医疗机构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汇总表
5. 2019 年四川省 XX 市（州）机动车维修单位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汇总表
6. 2019 年四川省 XX 市（州）学校、科研、检测单位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汇总表
7. 2019 年四川省 XX 市（州）其他单位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汇总表

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0 年 1 月 6 日

抄送：市局直管企业，跨县经营单位。

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0 年 1 月 6 日印发

四川省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表

(2019 年度)

一、基本情况

申报单位名称: (盖章) 行业代码 县(市、区) 市(州) 乡、镇及街道(门牌号)号
申报单位地址: 工业园区: 国家级 省级 市级 县级
地理坐标(正门): 经度(E) 度 分 秒; 纬度(N) 度 分 秒
社会信用代码(或组织机构代码):
电话号码: 传真号码: 邮政编码: 是否通过 ISO14000 认证(划√): 是 否
环保负责人: 填表人: 联系电话: 审核人: 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

二、主要产品产量及有毒有害原辅材料耗量(工业企业填写)

产品名称	2019 年产量(吨)	原辅材料名称	2019 年用量(吨)

三、危险废物产生情况

废物名称	废物类别	废物代码	形态（固、液、气态）	2018 年结存量（千克）	2019 年产生量 （千克/年）
合计					

四、危险废物利用处置情况

废物名称	废物类别	废物代码	2019 年本单位利用处置情况 (千克/年)			2019 年委托利用处置情况 (千克/年)			2019 年贮存情况 (千克)			2019 年 生产总 天数 (天)
			利用量	处置量	利用处置 总量	接收单位 名称	危废经营 资质证号	委托 数量	贮存 总量	其中，需外委 利用处置量	其中，需本单位 利用处置量	
合计												

五、申报单位对申报内容的说明

危险废物产生的主要工艺（工业企业填写）	我声明:本单位申报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规定，申报内容真实有效。 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名并盖单位章） 时间： 年 月 日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六、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意见

县、市、区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意见	市、州生态环境局审核意见
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分管领导（签字）：	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分管领导（签字）：
县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（盖章）	市、州生态环境局（盖章）
审核日期： 年 月 日	审核日期： 年 月 日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产废企业、县级生态环境部门、市州环保局各一份。

填表说明

1. 基本情况

(1) 申报单位名称：按工商注册填写全称，不能简称。

(2) 行业代码：4 位数字（小类）。按照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（GB/T4754-2017）》和《国家统计局关于执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第 1 号修改单的通知》（国统办设管字〔2018〕93 号）（国家统计局官方网站下载）填报，注意对应行业小类。

(3) 法定代表人：按工商注册的填写。

(4) 申报单位地址：工商注册地址与实际生产地址一致的，按工商注册填写；不一致的，按实际地址填写；分多个实际生产厂区的，分别填写。

(5) 所在工业园区：若未在工业园区，则填“无”。

(6) 地理坐标：指生产单位的正门经纬度坐标；多个实际生产厂区的，分别填写。

(7) 社会信用代码：已实现“三证合一”的，填写社会信用代码；未实现的，填写组织机构代码。

2. 主要产品产量及有毒有害原辅材料耗量：单位，吨/年。保留小数点后三位。无生产产品的单位，该栏不填。

3. 危险废物产生的主要工艺：图示工艺流程并注明危险废物产生的部位、名称。

4. 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

(1) 废物名称、废物类别、废物代码：按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》(2016 年) 填写。

(2) 2018 年结存量 (千克)：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产废单位危险废物实际贮存量。

(3) 2019 年产生量 (千克/年)：指 2019 年产生危险废物的数量(投运未满一年的产废单位，按现有实际产生量进行填报)。

(4) 利用量 (千克/年)：指 2019 年产废单位内部将危险废物进行资源化利用的数量。利用是指从危险废物中提取物质作为原材料或者燃料的活动。

(5) 处置量 (千克/年)：指 2019 年产废单位内部进行无害化处置的数量。处置是指将危险废物焚烧和用其他改变危险废物的物理、化学、生物特性的方法，达到减少已产生的危险废物数量、缩小危险废物体积、减少或者消除其危险成份的活动，或者将危险废物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填埋场的活动

(6) 利用、处置总量 (千克/年) = 利用量 + 处置量。

(7) 接收单位名称：指接受产废单位委托，处置利用危险废物的单位名称。

(8) 危废经营资质证号：接收单位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上的资质证号。

(9) 委托数量：2019 年实际委托接收单位处置的危险废物总量。

(10) 贮存总量: 2019 年 12 月 31 日, 产废单位危险废物实际贮存量。

(11) 其中, 需外委处置利用量 (千克): 指贮存总量中计划委托外单位处置或利用的危险废物量。

(12) 其中, 需本单位处置利用量 (千克): 指本单位具有危险废物处置或利用能力, 贮存总量中计划由本单位自行处置或利用危险废物的量。

(13) 年生产总天数: 2019 年中有实际生产行为的总天数。

(14) 以上数据, 单位以个、桶、升等计量的均应换算为千克/年。

5. 申报单位对申报内容的承诺: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并加盖鲜章, 无签名和鲜章无效。

6. 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意见: 县级以上生态环境部门应当对申报内容进行审核并盖章备案。

7. 申报数据均为阿拉伯数字。

8. 经审核盖章后的《四川省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表》一式三份, 产废企业、县级生态环境部门、市州生态环境局各一份。

附件 2

医疗废物构成情况统计表

(2019 年)

(盖章)

填报单位名称:

序号	接收单位名称	本单位医疗废物产生量 (kg/年)					合计
		感染性废物	损伤性废物	病理性废物	化学性废物	药物性废物	
序号	被接收单位名称	接收医疗废物量 (kg/年)					合计
		感染性废物	损伤性废物	病理性废物	化学性废物	药物性废物	
合计	被接收单位						
合计	接收单位+被接收单位						

